公开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 2027-2029 年度环境监测采购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ZZ12607338

采购人：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26 年 10 月

目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4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7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7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11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14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18

一、 说明 18

二、 采购文件 2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五、 开标与评标 25

六、 授予合同 29

七、 异议 31

八、 其他 31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32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1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42

价格文件 43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44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45

商务文件 46

附件 4. 投标书格式 47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48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49

附件 7. 资格申明 50

附件 8. 营业执照 51

附件 9.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52

附件 10.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54

附件 11. 承诺书格式 55

附件 12.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56

附件 13. 业绩表 57

附件 1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58
技术文件 60
附件 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61
附件 16.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62
附件 17.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63
附件 18.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64
附件 19.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66
唱标信封 67
附件 20.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68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书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7-2029年度环境监测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Z12607338）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7-2029年度环境监测采购项目

2、预算金额（元）：¥3,892,400.00元。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项目内容：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7-2029年度环境监测。

6、服务时间：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

7、项目需求：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加盖公章）】。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4）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须提供声明函）。

（5）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文（东实环境通〔2023〕286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其他要求：投标人应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许可使用标志CMA），需同时具备气、水、土壤及固体废物二噁英检测资质。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东实环境公司官网（www.dsenvironment.cn）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ztender.com）发布上发布。

四、**获取招标文件方法：**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自行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实环境公司官网（www.dsenvironment.cn）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zztender.com/）下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6年11月5日（北京时间）09:30-10:0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6年11月5日10:0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903室。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梁小姐

采购人地址：东莞市谢岗镇曹乐村同心路西200米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8763982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903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黎伟峰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2306832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46797358@qq.com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26 年 10 月 15 日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序号	内容
一、说明	
1	项目最高限价（单位：元）
	¥3,892,400.00元
2	发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 ☑固定单价包干； □费率_____； □其他_____；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 □组织，踏勘现场时间、地点：_____。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5	投标语言
	中文。
6	投标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元）**。
	（2）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

<table>
<tr><td></td><td>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东莞分行东城支行　；
银行账号：　769904271810788　；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彭小姐　　联系电话：0769-22306832
（注：各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备注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如有字数限制项目名称可简写。）</td></tr>
<tr><td rowspan="2">8</td><td>投标保证金退还</td></tr>
<tr><td>（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无息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无息退还。
（2）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唱标信封一并递交。</td></tr>
<tr><td rowspan="2">9</td><td>投标有效期</td></tr>
<tr><td>九十天。</td></tr>
<tr><td rowspan="6">10</td><td colspan="2">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由唱标信封、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电子文档五部分组成；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电子文档装入唱标信封一同封装；具体编制和封装要求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td></tr>
<tr><td>投标文件类型</td><td>份数</td></tr>
<tr><td>唱标信封</td><td>1</td></tr>
<tr><td>投标文件正本</td><td>1</td></tr>
<tr><td>投标文件副本</td><td>☑5 □7</td></tr>
<tr><td rowspan="2">电子文档</td><td>1</td></tr>
<tr><td>U盘，须含盖章版PDF投标文件和WORD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WORD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文档。</td></tr>
<tr><td colspan="2">三、开标与评标</td></tr>
<tr><td rowspan="2">11</td><td>本项目评标方法</td></tr>
<tr><td>综合评分法。</td></tr>
<tr><td rowspan="2">12</td><td>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td></tr>
<tr><td>见附表二。</td></tr>
<tr><td rowspan="2">13</td><td>评标委员会</td></tr>
<tr><td>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五 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td></tr>
</table>

	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四、授予合同	
14	**履约担保** 1、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 。 2、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中标结果公示后待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协商确认） 3、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 4、履约担保要求： （1）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名称在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2）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 ①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②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6）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15	**中标服务费** 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国家计委价格【2002】1980号文的的收费标准的7折进行计算，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采购人不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任何费用。

	4、中标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汇入账号： 收 款 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中支行 账　　号：106004516010002561
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 “★”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1、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10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细则
商务评审（55 分）			
1	项目业绩	20 分	(1)投标人自 2024 年（含）以来，承接过固废、土壤二噁英监测业绩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15 分。 (2)投标人自 2024 年（含）以来，承接过地下水检测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项目 CMA 监测报告（对应二噁英、地下水部分)和合同期限内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资料，加盖投标投标人公章。以上业绩不重复得分。
2	检测能力	10 分	投标人自 2024 年（含）以来，参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组织的水、气、土壤、固废任意一类别的能力验证活动，每提供一份评价结果是满意的证书，得 0.5 分，最多得 10 分。 注：须提供证书加盖公章，有效时间以证书日期为准。
3	项目负责人	3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或化学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3 分；中级职称的得 2 分，初级职称的得 1 分。 （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期在本单位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所有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技术团队	15 分	项目组技术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每提供一个环境或化学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3 分，每提供一个环境或化学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 （须提供以上相关技术人员的资格证书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期在本单位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所有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5	仪器设备	7 分	投标人拟投入检测仪器设备包括：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离子色谱仪、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红外测油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联用仪，以上设备每提供一样得 1 分，最高 7 分。 （须提供以上仪器购置发票、附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

			投标人公章。）
技术评审（25 分）			
1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7 分	对本项目特征、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的理解，对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优：工作中重点、难点分析明确详尽及解决措施性强的得 7 分； 良：工作中重点、难点分析明确较详尽及解决措施性较强的得 5 分； 中：工作中重点、难点分析一般及解决措施一般的得 3 分； 差：工作中重点、难点分析较差及解决措施较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分析及措施不得分。
2	实施组织方案	7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组织方案进行评审： 优：方案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 7 分； 良：方案较完整、可行性较强，得 5 分； 中：方案完整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差：方案不够完整、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3	质量保证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审： 优：方案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 5 分； 良：方案完整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差：方案不够完整、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4	监测服务方案	6 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检测总体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包括总体工作思路、检测组织方案（包括采样工作安排及进度计划、检测分析实施及递交检测报告时间进度、质量控制措施等）、应急检测保障方案、保密措施； 方案要求具体明确、详细可行、针对性强，得 6 分； 方案要求较明确、比较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4 分； 方案要求不具体、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强，得 2 分； 方案不够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注： （1）无特殊说明外，以上评审项，同一证明文件不重复计分。 （2）投标人根据以上评分要求提供的投标材料因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清晰辨认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材料。			

价格评审			
1	投标总价	2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

注：评标委员会评委按评标标准独立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得出技术标评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五人时，在所有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综合得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七人及以上单数时，在各评委的打分中，同一评委的最高评分减去最低评分，去掉分差最大评委的所有技术标评分（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在所有剩余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部分的最终综合得分。

2、价格的核准：评委先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2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为应该调整的价格；

2.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4 价格得分满分为 10 分，价格得分计算方式如下：将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所有有效投标的投标价格，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100，算出所有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2.5 评分统计结果的验算：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及确认。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　明
1	合格投标人	详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中“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服务期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3	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生效且乙方足额提交合同总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项目预付金，用于垫付本项目监测相关成本。 （二）乙方每完成 6 个月周期的监测工作，向甲方提交完整、有效、质量合格并加盖 CMA 资质印章的正式监测报告、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双方确认的当期实际完成工作清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对应合同款项；结算价款按照投标清单所列监测项目对应单价核算，每期结算同步扣减合同总额 4% 用于冲抵前期已支付的项目预付金，预付金累计扣减总额以合同总额 20% 为上限，预付金全部冲抵完毕后不再执行该扣减约定。 （三）乙方应于甲方各期付款义务到期前 7 日，向甲方开具并交付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供合规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或拒绝支付当期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4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成本、利润、机械设备使用费、措施费、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6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7	合同条款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东南部卫生填埋场项目自2018年6月投入运营以来，新东粤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最新的技术规范和相关标准要求，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18772-2008）、《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一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二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等规范文件，持续开展日常环境监测工作，及时形成有效、完整的环境质量监测报告，及时归档。为了持续做好环境监测工作，现拟开展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7-2029年度环境监测采购工作。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根据项目环评及国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方案要求，填埋场检测项目有地下水、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等，暂定具体监测内容及频次如下表：

序号	样品类型	监测点	监测因子	点位数	每年频次	年
1	有组织废气	除臭系统烟囱进口、出口	TSP（总悬浮物）、H2S、NH3、恶臭浓度	2	4	3
2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排风机出口	油烟	1	1	3
3	无组织废气	库区自上风向至下风向监测布点，共4个监测点	TSP、H2S、NH3、恶臭浓度	4	12	3
4			二噁英类	4	1	3
5	地下水	1#	K+、Na+、Ca2+、Mg2+、CO32-、HCO3-、Cl-、SO42-、pH值、耗氧量、氟化物、氰化物、汞、铜、锰、镉、铅、六价铬、铍、铁、砷、锌、COD、水位测量	1	12	3
6		2#、3#、4#、5#、6#、8#、9#、10#		8	26	3
7		7#、11#		2	54	3

8		1#、2#、3#、4#、5#、6#、7#、8#、9#、10#、11#	二噁英类	11	1	3
9	废水	调节池	pH值、色度（稀释倍数）、化学需氧量（CODCr）、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总氮、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数、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TDS，总硬度	1	12	3
10	废水	清水池B出口	pH、色度、嗅、浊度、溶解氧、总氯、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铁、锰、大肠埃希氏菌、溶解性总固体	1	24	3
11	废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pH、SS、色度、DO、COD、BOD5、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硫化物、氟化物、石油类、Hg、Pb、Cr6+、Cd、As、Zn、Ni、Cu粪大肠菌群数	1	15	3
12	废水	雨水排放口1#、2#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2	12	3
13	地表水	厂区地表水排放口	pH、SS、色度、DO、COD、BOD5、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硫化物、氟化物、石油类、Hg、Pb、Cr6+、Cd、As、Zn、Ni、Cu、粪大肠菌群数	1	12	3
14	噪声	厂界布4点	昼间和夜间噪音值	4	4	3
15	土壤	库区东南西北各一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	4	1	1

16		点	二噁英类	4	1	1
17		调节池附近	土壤 45 项+pH	1	1	1
18			二噁英类	1	1	1
19	飞灰固化体	飞灰堆体	二噁英、含水率、浸出毒性（汞、铜、锌、铅、镉、铍、钡、镍、砷、总铬、六价铬、硒）	9	1	3

三、服务期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四、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生效且乙方足额提交合同总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项目预付金，用于垫付本项目监测相关成本。

（二）乙方每完成 6 个月周期的监测工作，向甲方提交完整、有效、质量合格并加盖 CMA 资质印章的正式监测报告、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双方确认的当期实际完成工作清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对应合同款项；结算价款按照投标清单所列监测项目对应单价核算，每期结算同步扣减合同总额 4% 用于冲抵前期已支付的项目预付金，预付金累计扣减总额以合同总额 20% 为上限，预付金全部冲抵完毕后不再执行该扣减约定。

（三）乙方应于甲方各期付款义务到期前 7 日，向甲方开具并交付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供合规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或拒绝支付当期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采购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投标邀请书。

2.2. 投标人：响应采购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2.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2.5.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邀请书。

2.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7.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知识产权

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

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5.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6.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在领购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各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

6.3.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5. 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6.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8.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6.9.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7.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

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踏勘现场

8.1. 《投标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8.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8.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8.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 采购文件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9.1. 采购文件包括：

（1）投标邀请书；

（2）投标资料表；

（3）用户需求书；

（4）投标人须知；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10.2. 采购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

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1.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12.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13. 投标文件编制

13.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3.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13.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3.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13.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13.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2）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1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投标报价说明

14.1. 本次采购，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14.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1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1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15.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1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7.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投标资料表》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7.1和17.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

性投标予以拒绝。

17.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购人如果按照采购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7.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7.8.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份数准备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唱标信封和电子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公章。

18.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18.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18.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18.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18.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还须包括并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携带，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 份）。

18.9. 未单独提交唱标信封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8.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1）收件人：

2）投标单位名称：

3）项目名称：

4）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18.11.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8.13.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18.14.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15.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20.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0.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20.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

机构不予负责。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1.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22.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22.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3.2. 开标程序：

23.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23.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23.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7.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3.8.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负责评标工作。

24.2. 评审方法：本次采购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4.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2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24.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25.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6. 评标程序

26.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公开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1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文（东实环境通〔2023〕286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其他要求（如有）。（提供《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中对应证明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无负偏离标注“★”符号的条款。
7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以上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26.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27.1. 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综合评审。采购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新旧证书名称不一致，旧证书未取消且新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的，投标人提供新证书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旧证书给予同等认可。

27.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27.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排名顺序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28.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8.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28.3. 获得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30. 发布中标结果

30.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30.2. 中标公告期限为3个日历日。

30.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资格后审

31.1. 采购人将有权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31.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31.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31.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1.5. 采购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2.1. 中标人应当自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32.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2.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2.4. 中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3. 履约担保

33.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

33.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33.3. 履约担保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10%。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33.4.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33.1至33.3）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5.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3.6.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

（1）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33.8.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34.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一份合同预付款等额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15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

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34.2. 预付款保函应：

（1）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34.3.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34.1至34.2）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34.4.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七、异议

35. 异议

35.1. 采购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35.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35.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36.1.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草案

甲　　方：

乙　　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采购人/用户单位）

乙方：（中标人/中标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 2027-2029 年度环境监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二、合同金额

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增值税税率_____%，税金金额 ¥_____元，不含税合同暂定总价款为 ¥_____元，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因国家政策税率调整，税率随着国家政策变动而变动，不含税合同款不予调整，税金按调整后税率及相关细则执行。

三、付款方式及条件

（一）合同生效且乙方足额提交合同总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项目预付金，用于垫付本项目监测相关成本；

（二）乙方每完成 6 个月周期的监测工作，向甲方提交完整、有效、质量合格并加盖 CMA 资质印章的正式监测报告、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双方确认的当期实际完成工作清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对应合同款项；结算价款按照投标清单所列监测项目对应单价核算，每期结算同步扣减合同总额 4% 用于冲抵前期已支付的项目预付金，预付金累计扣减总额以合同总额 20% 为上限，预付金全部冲抵完毕后不再执行该扣减约定。

（三）乙方应于甲方各期付款义务到期前 7 日，向甲方开具并交付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供合规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或拒绝支付当期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四、服务期限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根据项目环评及国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方案要求，填埋场检测项目有地下水、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等，暂定具体监测内容及频次如下表：

序号	样品类型	监测点	监测因子	点位数	每年频次	年
1	有组织废气	除臭系统烟囱进	TSP（总悬浮物）、H2S、NH3、恶臭浓度	2	4	3

		口、出口				
2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排风机出口	油烟	1	1	3
3	无组织废气	库区自上风向至下风向监测布点，共4个监测点	TSP、H2S、NH3、恶臭浓度	4	12	3
4			二噁英类	4	1	3
5	地下水	1#	K+、Na+、Ca2+、Mg2+、CO32-、HCO3-、Cl-、SO42-、pH值、耗氧量、氟化物、氰化物、汞、铜、锰、镉、铅、六价铬、铍、铁、砷、锌、COD、水位测量	1	12	3
6		2#、3#、4#、5#、6#、8#、9#、10#		8	26	3
7		7#、11#		2	54	3
8		1#、2#、3#、4#、5#、6#、7#、8#、9#、10#、11#	二噁英类	11	1	3
9	废水	调节池	pH值、色度（稀释倍数）、化学需氧量（CODCr）、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总氮、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数、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TDS，总硬度	1	12	3

10	废水	清水池B出口	pH、色度、嗅、浊度、溶解氧、总氯、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铁、锰、大肠埃希氏菌、溶解性总固体	1	24	3
11	废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pH、SS、色度、DO、COD、BOD5、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硫化物、氟化物、石油类、Hg、Pb、Cr6+、Cd、As、Zn、Ni、Cu粪大肠菌群数	1	15	3
12	废水	雨水排放口1#、2#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2	12	3
13	地表水	厂区地表水排放口	pH、SS、色度、DO、COD、BOD5、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硫化物、氟化物、石油类、Hg、Pb、Cr6+、Cd、As、Zn、Ni、Cu、粪大肠菌群数	1	12	3
14	噪声	厂界布4点	昼间和夜间噪音值	4	4	3
15	土壤	库区东南西北各一点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	4	1	1
16			二噁英类	4	1	1
17		调节池附近	土壤45项+pH	1	1	1
18			二噁英类	1	1	1
19	飞灰固化体	飞灰堆体	二噁英、含水率、浸出毒性（汞、铜、锌、铅、镉、铍、钡、镍、	9	1	3

			砷、总铬、六价铬、硒）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整）**，提供履约担保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前缴纳履约保证金，否则，乙方视作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在本项目合同生效后如发生乙方违反国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招标文件要求和报价文件承诺的情况，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否则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费用。

3．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

七、甲方权利和义务

1．因管理需要，向乙方提供必要的管理用房、机械设备；

2．协助乙方做好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3．甲方有权监督、指导乙方的管理行为，若发现乙方行为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合规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在 3 个工作日内纠正，未按期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4．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出现重大管理失误、严重违约或累计投诉 3 次而得不到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八、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本合同 “运营范围、技术标准和要求”的约定进行运营。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完备的管理制度。

3．执行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及消防管理制度，并有权对违反管理制度的行为给予纠正或制止；

4．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

5．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就本项目监测内容分类分点位出具报告，其中地下水需分项目一期、二期出具报告，不得将多项监测内容打包出具报告。

采样工作完成后 3 天内反馈重金属等关键指标，7 天内反馈全部检测数据，15 天内出具报告（二嗯英项目报告一个月内完成）。出报告之前若检测数据有较大偏差需及时反馈甲方，同时免费开展补测工作，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6．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的频次及监测因子内容开展监测工作，若未规范完成监测工作，导致甲方在排污许可证管理方面受到处罚，乙方须全额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金、滞纳金、应对处罚产生的律师费、差旅费、后续整改费用等所有支出。

7．乙方接受委托后不得转包或者分包。若乙方转包或者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000 元的违约金。

8. 以上监测内容为暂定内容，如甲方结合实际工作需求减少检测，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执行，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违约金、监测费用等补偿。

9.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监测项目、频次、点位开展监测工作的，甲方有权按缺失项对应监测费用的标准扣减当期结算价款。如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受到行政处罚或有关部门通报批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10. 乙方对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或出具虚假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1. 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项目数据、技术资料及基础信息负有严格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或无效而失效。

九、安全作业及安全责任

1. 乙方应对员工进行相关法律法规、专业技术、安全防护、环境保护、紧急处理等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员工应经过培训后持证上岗，工作时按规定穿戴劳动保护用品。

2. 乙方应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制定保障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正常运行的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维护维修制度和安全运行应急预案。

3. 乙方负责为所有工作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保保险,并根据需进行危险工作的人员适当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运营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应遵守项目中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运营施工，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一切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乙方违反安全作业约定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除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外，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赔偿款项，乙方对此无异议。

十、违约责任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的范围内作扣除，直至履约保证金扣除完毕，但是甲方应通知乙方并说明其提出获得此项保证金要求的依据。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因违约被甲方扣除而减少时，乙方必须以适当的形式在 4 个工作日内如约补足，否则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运营费用中扣除。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乙方出现违约情形时，甲方有权依照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定一次性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本合同书没有特别说明，甲方也可以在乙方违约之后在保证金范围内扣除相应的款项以弥补自己的损失，在后一种情形下，如果因为乙方的多次违约行为而导致甲方在扣除所有保证金之后仍然不足以支付甲方作出的相应扣除额时，不足部分甲方随时有权要求乙方再次提供保证金，或者采取其他包括追究乙方赔偿损失的途径予以救济。

3. 甲方扣除或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的通知送达乙方后立即生效。

4. 甲方违反合同的约定，使乙方未能完成规定的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与乙方经济赔偿。

5.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解决的，而未有正当理由的，甲方有权扣罚当月支给乙方的运营费用，如情节严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乙方违反合同的有关义务，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如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乙方提出的设施、设备维修计划或报告，如因甲方拖延时间批准，而无法及时实施，造成的设施、设备的损坏，影响正常运营的责任由甲方负责。因房屋建筑质量、设备、设施质量等原因，达不到使用功能，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作善后处理，产生质量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主管部门的鉴定为准。

8.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交付管理的财产、设施等损失，或者造成泄密、管理制度外流，或者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等，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9.甲乙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壹个月管理费总额的违约金。

10.乙方在接管10天内不能正常运作，属于乙方责任的，应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的频次及监测因子内容开展监测工作，若未按照以上要求完成监测工作，导致甲方在排污许可证管理方面受到处罚，乙方需承担甲方的损失。

十一、合同管理

1．本项目实行联单管理制度，联单一式两份，由甲方、乙方共同核定。甲方将随时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2．若乙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未能履行其报价文件内所作的承诺及响应，每发现一宗，甲方有权扣罚乙方5%的履约保证金。

3．群众或单位来信或来电投诉反映承包范围内的运营服务环保影响问题，甲方将对乙方所受到的投诉进行调查，经管理部门检查属实属乙方责任的，每月累积 3 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标准作为诉讼解决依据。如双方未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 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其它

1.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前登记的地址、电话等向该方发出的通知，视为已有效送达，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未履行通知义务的一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监管部门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5.本合同共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附件：

安全管理协议书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了《　　合同》（下称“原合同”），为明确双方的安全管理责任，双方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东莞市政府相关部门的规范性文件，经友好协商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甲方可及时向乙方反馈及督促乙方改正。

2. 甲方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3. 遇到公安、消防、安监、市监、环保等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检查时，甲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4. 甲方有权根据国家及地区的防疫要求，对乙方出入甲方处的人员及车辆进行严格的出入管控、防疫检查。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熟悉并按照所从事的业务所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行业标准规范等，为甲方提供服务，并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条件和相应资质。

2. 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以及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责任制、配备现场安全监督人员。

3. 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宣传，增强员工的法治观念，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员工自觉遵守安全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员工应经过培训后持证上岗。

4. 自觉接受甲方和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和甲方的安全生产检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阻挠,并按有关要求认真完成整改工作。

5. 若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涉及特种设备的，应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后，方可投入生产经营，并按特种设备使用有关规定，进行日常检测、维修、保养。

6. 若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涉及用电、用水、消防、环保、保卫等，乙方应严格做好相应的消防、环保、治安等安全工作，否则，如发生消防、环保、治安等事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若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涉及高空、有限空间、动火、化工、井下等高风险作业，以及其他可能危及甲方及第三方财产和人身安全的危险作业时，应当取得相关操作资质并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对相关人员进行风险告知，加强作业现场监护与警戒，确保过程安全。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附件 1.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分值	页码范围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注：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价格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含税投标总价（元）	税率	服务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总价栏须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2、温馨提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请投标人仔细填写，认真核对。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合计总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商务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4.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公告/采购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移动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 位 性质：

地　　址：

成 立 时间：年月日

经 营 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附件 7. 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__xxxx___公司（采购人）及xxx___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年月日

附件 8.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附件 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一）符合投标邀请书“投标人资格要求”其他要求对应的证明文件；

1.1 提供最新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1.2 提供 2025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 2026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1.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供应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1.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二）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文件。

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开具流程

一、开具无欠税证明和模板

1、获取路径：【我要办税】-【证明开具】-【开具无欠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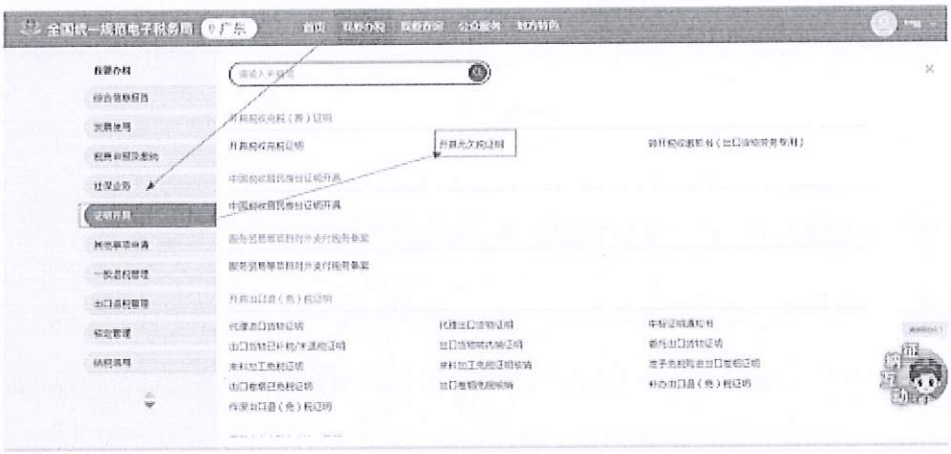

需要按照以下截图信息显示

无欠税证明

纳税人名称：正规电话电缆（东莞）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618352817J，
有效证件类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外资)，有效证件号码：91441900618352817J，
截至 2024年 10月 14日，在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未发现有欠税情形。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黄江税务分局
（盖公章或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1522020355[illegible]

填发日期：2022 年 02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洪梅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illegible]	纳税人名称	[illegible]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2020003296[illegible]	印花税	权利、许可证照	2022-01-01至2022-01-01	2022-02-11	[illegible]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illegible]				¥[illegible]
总局东莞市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广东省库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洪梅税务分局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ftcx/gzcx/qgswjcyf/qgswjcyf.jsp

附件 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1.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2.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中商务要求，说明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商务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3.业绩表

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合同 签订时间	备注

注：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2、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 1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1.（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本次投标中，以（公司全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工作，并代表联合体成员递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2）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成为无效投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六、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技术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6.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

1、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设备

2、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人员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3、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实施流程

4、服务方案

5、.....

自行编写。

附件 17.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专 业	资质证书	备注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 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

2、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附件 18.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账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帐　　号：（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 户 银 行：（ 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附件 19.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

致：_____（下称“采购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 “中标人” ），已保证按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即人民币_____（RMB 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以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

我方__（银行名称）__，受中标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采购人提出因中标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书面要求后，于 7 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采购人账户，以保证在中标人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采购人与中标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函。

唱标信封

（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20.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一、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四、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